

永登县公安局机关及看守所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甘肃轩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永登县公安局的委托,对永登县公安局机关及看守所食堂食材采购项目以公开招标的形式进行采购,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GSXYX-YDXM-2025008
- 2.项目名称: 永登县公安局机关及看守所食堂食材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 59.7 万元 (第一包: 25.2 万元; 第二包: 28 万元; 第三包: 3.6 万元; 第四包: 2.9 万元。)
- 5.最高限价: 59.7 万元 (第一包: 25.2 万元; 第二包: 28 万元; 第三包: 3.6 万元; 第四包 2.9 万元)
- 6.采购需求: 食堂食材采购项目共分为 4 个包: 第一包: 大米、面粉、食用油、鸡蛋共计 25.2 万元; 第二包: 蔬菜类、大肉类共计 28 万元 ; 第三包: 干调类 3.6 万元; 第四包: 牛肉、羊肉类 2.9 万元; (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 7.合同履行期限: 按合同约定执行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承诺函》;
- 2.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

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credit.gansu.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以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供应商自行在以上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相关截图打印加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预留比例 100%，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1 第一包供应商、第二包供应商、第三包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或仅售预包装食品经营者备案信息采集表；

4.2 第四包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或《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3 月 24 日至 2025 年 3 月 28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 00，下午 14: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西园街道西津东路 178 号二建大厦 1711 室

方式：向 2712922029@qq.com 发送邮件获取，要求如下：

(1) 邮件主题格式为“XX 公司”+“项目名称”+“包号”+“联系人姓名：XXX”+“手机号码：XXX”（务必保证在 2025 年 03 月 25 日 17:30 前发送相关邮件至指定邮箱，超过时限将拒收；



(2) 同时提供邮件附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所有资料合成一个 PDF 版本）格式，与邮件主题一同发送，在资料审核通过并支付文件费后即视为完成招标文件领取。

售价：200 元/份。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 点：永登县公安局 10 楼会议室（永登县城关镇玫乡路 300 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公告发布于甘肃经济信息网（<https://www.gsei.com.cn/>）。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永登县公安局

地 址：永登县城关镇玫乡路 300 号

联系人：姚警官

联系方式：0931-512202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甘肃轩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西园街道西津东路178号二建大厦1711室

联系人：李工

联系方式：18993170895



甘肃轩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1日